

证券代码：871136

证券简称：利达环保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5月2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俞利苗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选举通过了第三届董事会成员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经成立，现各位董事选举俞利苗为董事长，

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俞利苗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俞利苗为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俞利苗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徐天飞、苑举林为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徐天飞、苑举林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俞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俞瑶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俞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俞瑶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署的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4 日